

路翎書信集



漓江出版社

路 翔 书 信 集

张以英 编

漓江出版社

路翎书信集

路 翎 著

*
漓江出版社出版

(广西桂林市铁西小区)

广西新华书店发行

广西桂林漓江印刷厂印刷

*
开本850×1168 1/32 印张8.75 插页2 字数204,000
1989年2月第1版 1989年2月第1次印刷

印 数: 1—1,000册

ISBN7-5407-0437-3/I·330

定价: 3.00元

路翎的生平、小说和书信

——代序

张以英

路翎，是四十年代崛起于文坛的一位新秀。

他主要从事小说创作，后来也写过剧本。他的代表作是长篇小说《财主的儿女们》。这部作品曾得到青年人的喝彩，后来却销声匿迹了，不过最近几年人们又在重新认识和研究它。

坎坷的遭遇

路翎，原名徐嗣兴，又署名宁、冰菱，余林、嘉木等。祖籍安徽省无为县。他一九二三年生于南京城北幕府西门苍巷的一座灰色的瓦房里。两岁时父亲赵树民病逝。在母亲徐菊英再嫁与张济东结婚后，路翎便过继给舅父徐锡润家，于是便姓了徐。

南京这一座文化悠久的古城，以乳汁哺育过路翎。路翎，

在此进幼稚园，入小学，读中学。读小学时，他好动爱玩，还写得一手好作文。他对文学的爱好，是小学读书时潘美老师在他的心田里播下了种子。这位优秀的女教师耐心地指导过路翎阅读和写作，她的进步思想和高尚品质也深深影响过单纯的路翎。小学教师杨美、孙朗、钱代芬等也在路翎幼小的心灵上留下了深刻的印象。

给予路翎以更大影响的当然是当时黑暗的社会。南京监狱被囚禁的犯人，雨花台枪杀革命者的惨象，特务歹徒的四处横行，日本帝国主义对中国的侵略，给他以强烈的印象，激发了他的正义感和爱国激情。

路翎人生道路的巨大转折期是在一九三七年抗日战争爆发之后。当时因战争，路翎就读的南京江宁中学宣布解散，他不得不随家人逃难到武汉。不久他乘船来到湖北省汉川县（在武汉附近）继父张济东的家乡住下。在此他感到孤独和寂寞，只住了几个月，就乘船前往四川重庆。一九三八年春他进入四川中学（高中一年级），一边读书，一边写稿投寄，从此拉开了他文学创作生涯的序幕。接着，重庆附近合川县的一家民营报纸约他编该报副刊《哨兵》。当时这个副刊上发表的作品，大多是他自己化名写作的。后来，路翎因与学校里的一位国文教师发生冲突而被校方开除（高中二年级），从此他永远告别了自己的学生时代。

路翎初期涉足文学创作的是散文。在一九三八年的一年中，他发表了散文二十余篇：《旧事》、《回忆》、《杂章》、《山坡》、《在游击战线上》、《县政府的垃圾》、《灯红酒绿》、《美人蕉》、《谈“红萝卜须”》、《蔷薇》……；还发表了一篇小说：《空战日记》。

路翎离开四川中学后，回到重庆，暂时住在因失业而生活颠据的继父张济东的家里，一边广泛地阅读文学、哲学等书籍，一边专心致志地写文学作品。他的短篇小说《母亲》、《“要塞”退出以后》等就写于这一时期。

不久，他又去寻找自己的道路。一九三九年秋进入国民党三民主义青年团的一个宣传队（后来改为“青年剧社”由张俊祥任社长）做队员，演过话剧。这时他还向《七月》杂志投稿，并结识了该刊主编胡风。这年年底，他离开了这个宣传队，经胡风介绍，到陶行知创办的育才学校的文学组工作。

一九四〇年，路翎又到了国民党经济部矿冶研究所会计科，做办事员。在此，他参观访问了天府煤矿，观察了解了矿工的悲惨生活，并且与煤矿的职员刘德馨（化铁）、章心绰等人相识，经常在一起谈论社会、生活和文学。由于生活的扩展，视野的开拓，路翎的小说创作则有了新的变化。他不仅以煤矿为写作题材，而且还把视线投诸下层的劳动人民和那些苦闷彷徨的小职工身上。这时他写的短篇小说有：《蒙》、《黑色子孙之一》、《何绍德被捕了》、《卸煤台下》、《祖父的职业》等，其中的《卸煤台下》一篇曾转载于《抗战文艺》杂志。随着这些小说的发表，路翎这位后起之秀，已开始惹人注目，而他的创作风格也在初步形成。

路翎小说创作的突破时期开始于一九四一年。这一年，不满十九岁的路翎，以惊人的气魄和飞快的速度写了长篇小说《财主的儿子》、中篇小说《饥饿的郭素娥》和《谷》。次年又写了中篇小说《蜗牛在荆棘上》。不幸的是《财主的儿

子》的手稿因太平洋战争爆发让胡风在香港给丢失了。其实也是幸事，这反倒促使路翎于一九四三年着手重写这部书，不过书名却更之为《财主的儿女们》了。写这部著作时，他已经在四川南温泉的国民党中央政治学校图书馆做助理员。路翎说：“我住在图书馆后面的一间小房子里，图书馆长沈学植和他的妻子汤芬很有些民主思想，由于他们的帮助，我才能集中精力在这间小房子里写作。”但这部小说尚未完成，他又到在北碚的国民党经济部燃料管理会工作，被分配到黄桷树镇码头当办事员。黄桷树镇与迁入四川的复旦大学相邻。他一边继续写《财主的儿女们》的上部，一边与复旦大学的学生冀芳、逯登泰、郗谭封、金本富等青年人谈论文学，后来他们竟成了好朋友。

当路翎于一九四四年上半年完成长篇巨著《财主的儿女们》后，便在当年八月与余明英女士结婚（她在国民党中央通讯电台做报务员）。婚礼很简单，是在一间乡村的古老的房子里举行的。屋里的桌子和床都是借来的。婚后仅一个月，余明英就返回重庆去上班，路翎留下来继续写自己的小说。至一九四五年，他先后又写了《王炳全的道路》、《程登富与线铺姑娘的恋爱》、《破灭》、《中国胜利之夜》等短篇小说。

一九四五年在抗日战争胜利的欢笑声中，路翎的长篇小说《财主的儿女们》（上部）出版于重庆。他于次年六月乘汽车越秦岭到宝鸡，再转乘火车返抵南京。但是，在南京迎接他的却是失业之苦，不仅没有固定的住处，而且连生活也成了问题，他只能写一些零碎的短篇小说（后来收入《平原》集中）。他失业半年之后，在继父张济东的帮助下才谋

到在国民党经济部燃料管理会南京办事处业务科当一名办事员的职务。这之后，他的创作兴趣转向了剧本。一九四七年他写成表现知识分子性格悲剧的剧本《云雀》，并由南京的一个剧团将该剧上演于香饭营文化会堂；又写成剧本《故园》和长篇小说《吹笛子的人》（这两本稿子在文化大革命中遗失）；还出版了《求爱》和《在铁链中》两个短篇小说集。一九四八年他完成了长篇小说《燃烧的荒地》，但到下半年他再次陷于失业。

一九四九年四月南京解放后，路翎到南京军管会文艺处工作，任创作组组长。他应急写了剧本《反动派一团糟》，由南京文工团在庆祝南京解放的“五一”游湖大会上演出。接着写成以解放前工人罢工护厂为题材的剧本《人民万岁》和短篇小说与报告文学《朱桂花的故事》、《劳动模范朱学海》、《粮食》、《锄地》等。

一九五〇年路翎被调到北京青年艺术剧院工作，任创作组副组长。在“青艺”的两年中，他先后写成剧本《英雄母亲》、《祖国在前进》和《青年电务队》（又名《祖国儿女》）。不过，这些剧本未能在“青艺”上演，而且他的《祖国在前进》与《人民万岁》两剧还先后在报刊受到石鼎和贾霏的公开批评。这对路翎颇有压力，于是他一九五二年调到中国戏剧家协会创作室工作。同年末，他奔赴炮声隆隆，战火弥漫的朝鲜前线。

路翎在朝鲜战场半年余。在这半年中，他与中国人民志愿军生活在一起，到过前沿阵地，也接触过朝鲜人民。新生活给了他信心和力量，给了他创作的活力，这时他写了散文《春天的嫩苗》、《从鲜花和歌声想起的》、《记李家福同

志》等。回国后，又写了散文《板门店前线散记》，短篇小说《战士的心》、《初雪》、《洼地上的“战役”》、《你的永远忠实的同志》，长篇小说《朝鲜的战争与和平》（后更名为《战争，为了和平》）。但是，他的《洼地上的“战役”》发表后，却受到激烈的批评，这迫使他不得不自此搁笔了。

一九五五年因“胡风集团”案，路翎被停职，进行隔离反省。一九五九年，路翎因“上书”申辩，被送往北京昌平监狱囚禁。至一九七五年刑满二十年（从隔离反省算起）被释放回家。回家后，他在街道做扫地工。

一九七九年，北京中级人民法院为路翎“上书”案平反。一九八〇年，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为“胡风集团”案平反，路翎恢复了原工资级别待遇。一九八三年，路翎离休，在家整理旧作。

奇特的小说

路翎的小说，以长篇《财主的儿女们》成就为最高。要分析和探讨路翎的小说，当以这部书为主要对象。

《财主的儿女们》是奇特的。这“奇特”包含着两点：一、一个二十岁的青年人竟能写出这样一部内容深刻，字数达八十万字左右的小说，这在“五四”以来的文坛上实属罕见；二、全书饱含着一股搏斗与冲击的力量，风格非凡，是四十年代文苑中的一朵奇葩。

这部巨著，路翎是以外祖母娘家蒋捷三一家为素材写

成，姓蒋的人物，多数是有原型的。当然写小说并非照像，这当中作者对现实生活作了更加广泛的概括和进一步的提炼。总起来看，这一作品的上部着重于写蒋捷三家庭的内部纠葛，写作过程中作者还比较拘于原事本身，而且在写法上明显地受到俄国作家列夫·托尔斯泰的《战争与和平》的某些影响。这一作品的下部则着重于写蒋纯祖这个有一定时代和社会意义的人物。在塑造这个人物时，作者能拓展开，将人物置于抗日战争时期的广阔时代背景中，酣畅淋漓地加以描绘和笔触入木地加以开掘，从而赋予人物以时代风貌与社会心理素质。如果说作者所表现的那个特定的抗日战争时代是一幅巨大的历史画卷，那么蒋纯祖则是展示这幅画卷的一个中心点。下部，在思想上和写法上，又明显的受到法国作家罗曼·罗兰的《约翰·克利斯朵夫》的某些影响。

蒋纯祖是一个拼搏奋前的理想主义者，他不懈地与自身之外与自身之内的假、恶、丑作斗争，尽管迎来的是一次又一次的打击，遭受的是一次又一次的失败，但他的爱国心和高尚品质却始终不曾为污水所淹没。路翎说：“我不想隐瞒，我所设想为我的对象的，是那些蒋纯祖们。对于他们，这个蒋纯祖是举起了他底整个的生命在呼着。我希望人们在批评他底缺点，憎恶他底罪恶时候记着：他是因忠诚和勇敢而致悲惨，并且是高贵的。”是的，他是“高贵”的，他是那么忠诚于自己的理想，那么冒险犯难地去为之搏斗。虽然蒋纯祖的理想蒙上了一层浓重的空幻色彩，但他那种为理想去扎实苦干和自我牺牲的精神，却是熠熠闪光的。

路翎是将当时中国国统区的一部分青年知识分子的心理特点及其某些气质精神概括在这个人物的身上，也将作者自

已对社会和人生的探索与思考之所见所得概括进这个人物身上了。因而这是一个特定时代的典型人物。作者之所以要刻画这个人物，不仅要表达出自己强烈的爱憎感情，如狂飙巨浪般的热望，而且更重要的是对那黑暗漫漫的社会作出批判。正如胡风所指出的：“在这里，作者和他底人物们一道置身在民族解放战争底伟大的风暴里面，而对着这悲痛的然而伟大的现实，用着惊人的力量执行了全面的追求也就是全面的批判。”（《财主的儿女们·胡序》）路翎自己说：

“我写作蒋纯祖的初衷，是可表达革命理想；但在写的过程中，却对中国的社会作了探索。”因此，蒋纯祖这个典型人物既是现实的，又是理想的。作者将客观现实的开拓与自己主观理想的表达统一在这个人物身上了。他——蒋纯祖，既是作者对社会现实作剖析的结果，又是作者以热情对未来拥抱的结果。这样塑造人物，是路翎的《财主的儿女们》也是他前期小说创作的一个突出特点。

蒋纯祖这个典型人物，置于当时的文学画廊的一系列人物中，即使与一些名高一时的作家笔下的人物相比，也决不逊色。因为路翎本身是一个青年人，而且他又是带着自己的挣扎、反抗和奋击的广泛阅历与人生体验来塑造这个人物的。所以不仅揭示了这个人物心灵发展的历程，而且表现出他与各种暗礁和狂澜搏击的无畏“冲劲儿”。他遍体鳞伤，却那样刚毅；他倒下了，却精神不灭。在与黑暗势力的对立中，他气冲霄汉，魂动大地。这是读者读与路翎同时代的一些作家的著作所不可能体会到的一种思想与艺术感受。传达出一种大勇与力量，这是路翎的《财主的儿女们》也是他前期小说创作的又一个突出特点。著名的现代文学批评家刘西

谓（李建吾）早就指出过这一点：“路翎先生让我们感到他有一股冲劲儿……他有一股拙劲儿，但是，‘拙’不妨害‘冲’，有时候这两股力量合成一个，形成一种高大的气势，在我们心头盘桓。……”（《三个中篇》）这尽管是评论路翎的中篇小说《饥饿的郭素娥》的，但用来评价《财主的儿女们》也是得当的。

《财主的儿女们》，特别是其中的蒋纯祖这个人物，因为是作者对现实的开掘与作者理想表达的统一体，又因为他（也间接表达出作者的）体现出一种“勇”与“力”，而且这一切不是概念的、表面的而是具体的、心灵的，所以这部长篇小说富有感人的艺术魅力，影响过当时国统区的不少青年读者。就这一点而言，它就高于同时代的一些作品了。

一九四七年读者欧阳庄给路翎的信中这样写道：

这或许你不会得知，你的广大的忠实的读者群里，许多人把《财主的儿女们》读了四遍以上，《求爱》、《饥饿的郭素娥》也读了二遍以上了，他们还说有“机会”要“重读路翎呢”。（我们——在苏州，读的《财主的儿女们》是只有一本的土本子，那时有十几个年青人要读完它，于是想出这法子，轮流每人限三天期读完。）路翎先生，你的火辣辣的热情，你的充沛的生命力，你的精神世界的追求力，拥抱力，惊人地振撼了求进步的青年人的心。

三十余年后的野艾（他是四十年代上海的一位读者）撰文写道：

我们只是朦胧的意识到现有的秩序是不合理的存在，必须给

以推倒，但在除旧布新的历史舞台上，自己应当以怎样的姿态出现在生活的激流中，却感到难以捉摸和心神不定。突然，约翰·克利斯朵夫和蒋纯祖站在我们的面前。我们从他们的身上找到了自我的影子，找到自己在向未来突进中所必须遵循的为人的道德规范和对时代的责任感。“应当做这样的人。哪怕象他们一样经历了人生的悲剧。——这才是真正的、大写的人啊！”这几乎是我们同学间一致的读后感。的确，约翰·克利斯朵夫和蒋纯祖，震撼着我们的心灵，抚慰着我们躁动而充满活力的灵魂。约翰·克利斯朵夫的人道主义光辉和大勇主义精神，照耀着人生，激励我们前进，而蒋纯祖，则以其更加具体、亲切而毫不矫情的音容笑貌，唤醒我们的自觉，使我们引为知己。他那坎坷的道路、痛苦的自我异化过程、对于庸俗市侩主义的鄙弃和不屈于邪恶势力迫害的正直与坚毅，在那时候，具有特别的昭示作用，使我们敢于否定自己而求取新的精神的解脱。从此，这两部书就一直成为我们同学间不可或缺的伴侣。我们用滚烫的年轻的心，去接近和理解书中的主人公，同他们一起经历痛苦，经历奋斗，经历折磨，经历流浪，经历创造和再生。在因激流而显得颤栗的双手捧读这两本书时，我们找到了心灵的相同的振动数，找到了我们期望找到的力量。就象雏鹰用嫩口啄破蛋壳、海燕穿过密密的浓重的云层，在这两部书的直接熏染与启迪下，我们十几个同学先后分别投身到不同的解放区去，走上革命的道路，确定了我们此后一生的新起点。

（《对一个熟悉的陌生人的问候》）

路翎四十年代的其他小说如《饥饿的郭素娥》等，其特点与《财主的儿女们》大体相同，不过《财主的儿女们》更加突出罢了。他的四十年代的小说包括《财主的儿女们》在内，明显地存在着作者直接晓晓不休的说明人物性格和结构松散以及语言文字粗糙等缺点。刘西渭曾委婉而又尖锐地指

出了这一点。作者自己也说：“我觉得这部作品（《财主的儿女们》），是有一些不成熟的缺点”。可以原谅的是，作者当时还是那么年轻，而脱稿时间又总是那么匆急。他的小说创作，似乎是一阵狂涛怒澜，全不在意是否夹着泥沙。其思想内容上是如此，结构与语言上也是如此。

路翎的小说创作，无疑与“五四”新文学所开辟的分析现实、关注人生的现实主义文学创作道路是相承接的，他曾贪婪地阅读过中国古代作家罗贯中、施耐庵、吴承恩、曹雪芹和现代作家鲁迅、巴金、老舍、曹禺等人的作品，从中汲取过营养是毫无疑问的。他的小说创作，又与外国文学有很密切的联系，曾广泛地阅读了西欧特别是俄国作家屠格涅夫、托尔斯泰和法国作家罗曼·罗兰等人作品，从中受到某种启发，也是情理之中的事情。

应当指出的是，路翎在五十年代所写的小说，尽管在写作技巧与语言文字方面已有了很大的提高，也尽管有《洼地上的“战役”》这样曾引起过反响的作品，但是由于涉猎的题材有所改变和因各种框框的限制而不敢放手写去，所以已失去先前小说的那股“冲劲儿”。不过，如果没有“胡风集团”一案发生而中途夭折，那么路翎可能会写出更加成熟惊世之作。

偶然留下的书信

路翎是四十年代的重要作家，但有关路翎的生活与创作情况的材料保留下来的却极少。因而，使国内外一些研究现

代文学史的著作家便不能正确阐述路翎的文学创作，甚至连他的生平事迹都给弄错了。例如司马长风在他的《中国新文学史》中就误认为路翎曾在煤矿当过矿工，而这一误说，又接二连三的影响到几本书的著者也跟着误传下去。在现代文学研究者们苦于有关路翎的第一手材料太少之时，而《路翎书信集（附路翎年谱简编）》一书问世，无疑是一件非常有意义的事情。

《路翎书信集》得以保存下来纯属偶然。一九五五年“胡风集团”一案发生后，路翎被隔离反省，有关单位还为他设了专案。于是，他以往寄给别人信和别人给他的信，都被收集起来，整整齐齐地装订成十一册，及至一九七九年路翎平反之后，有关单位又把这些书信如数交还了路翎。如果没有这么一段曲折变化，收集这些书信大概是很困难的，即使收集起来也逃脱不过十年浩劫，恐怕早已烛之以火，化为灰烬了。这真可谓不幸中的有幸。

路翎的往来书信自一九四一年至一九五五年，时间跨度大，几乎与其文学创作的全部历程同步。当然，路翎的书信远远不至这些，原来要比这多得多。保留下来的这些书信，涉及和谈论的方面是很广泛的：作者的生活遭遇、思想动态、情绪变化、恋爱结婚等等，而谈论得最多的还是别人的和自己的一些作品。其中谈论作品的这些书信尤其重要，我们从中不仅仅可以了解到路翎当时所持的文学观点，还可以了解他对小说、诗歌的创作方法、对人物塑造、对感情表达、对语言文字等的一些具体见解。比如一九四三年他在给刘德馨的信中这样说道：“诗，看了。觉得是：一种模糊的情愫被束缚在公式主义里；理论的公式主义和诗的公式主义。”

这种情愫非鲜明地冲出来——不管对与不对——不能有诗”。其见解既尖锐又独到。尽管这是对刘德馨的一首诗而说的，但在当时却具有更广泛的意义，就拿他自己的小说创作来说，又何尝不是打破“理论的公式主义”与“小说的公式主义”的呢？

当然，路翎在书信中阐述的一些文学理论、文学见解和文学写作经验，是不够系统的（有的只是片言只语），有的是没有经过严密论证的，甚至在文字表达上也还有欠推敲的地方，但若能化零为整地综合起来加以分析，仍可以探索出路翎当时完整的文学观和审美观。了解这些，对研究路翎的作品及其创作道路是大有裨益的。

1986.10.20于北京

目 录

路翎的生平、小说和书信（——代序）	张以英	(1)
致聂绀弩、彭燕郊		(1)
致聂绀弩、彭燕郊、刘德馨、陈守梅、袁伯康		
遲登泰等人 (11 封)		(4)
陈守梅致路翎		(13)
致刘德馨		(16)
舒芜致路翎		(18)
致陈守梅、袁伯康、 遲登泰等人 (6 封)		(20)
陈守梅致路翎 (3 封)		(28)
舒芜致路翎 (3 封)		(28)
致袁伯康 (23 封)		(36)
陈守梅 (穆) 至路翎		(61)
舒芜致路翎		(63)
致 遲登泰 、袁伯康等人 (11 封)		(65)
致袁伯康、 遲登泰 、冀汎、欧阳庄等人 (8 封)		(81)
欧阳庄致路翎		(93)
致冀汎、陈守梅、胡风等人 (6 封)		(95)
陈守梅致路翎等人		(105)